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的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护士宿舍楼装修改造工程（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护士宿舍楼装修改造工程（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陕西源柏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6人，营业收入为1516.254901万元，资产总额为1829.82493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3.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4.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磋商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陕西源柏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签字）：郑海礼

日期：2026年4月21日